

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纬科技”）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，拟对公司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，由“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”调整为“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”。公司回购股份10,822,297股，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0,822,297股。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存在不确定性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回购方案及实施情况

（一）回购方案

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，并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预案，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2.6亿元（含2.6亿元），且不低于人民币6,000万元（含6,000万元）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、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，回购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披露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》，对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和回购用途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，回购总金额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.2亿元（含1.2亿元），且不低于人民币6,000万元（含6,000万元），回购用途调整为“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，公司如未能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实施上述用途，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。”该议案于2019年4月25日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

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回购方案实施情况

公司于2018年8月1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，并披露了《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》。回购期间，公司按规定每月发布《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》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并于2019年7月18日披露《关于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》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实际回购股份区间为2018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11日，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,822,297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.89%。

二、本次调整的内容

鉴于公司目前没有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，公司拟对上述已回购的10,822,297股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，由“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”调整为“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”。公司目前总股本为571,374,727股，本次注销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0,822,297股，若不考虑本次注销前可能存在部分限制性股票被注销的情况，则公司总股本将由571,374,727股变更为560,552,430股。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所述注销相关手续。

三、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并注销事项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，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、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，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公司董事会对本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，并同意将该事

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